

主动公开

佛山市三水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三发改价〔2019〕35号

佛山市三水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更新佛山市 三水区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 目录清单的公告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清理规范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的通知》（发改价格〔2019〕798号）工作要求，我局修订更新了《佛山市三水区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目录清单的内容包括收费项目名称、收费标准、收费文件、定价部门、行业主管部门、是否涉企、是否行政审批前置、是否涉进出口环节等，现予公布。

本目录清单清理规范截止时间为2019年10月31日。目录清单实行动态管理，我局将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定，适时更新目录清单相关内容，并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ss.gov.cn/zwgk/zdlyxxgkz1/jghsfxxgk/djml/sfmlqd/>）向社会

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佛山市三水区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
（省级、市级和区级定价，截止时间为2019年10月
31日）》

佛山市三水区发展和改革局
2019年10月31日



抄送：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区审计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水区发展和改革局价格收费管理科

2019年10月31日印发

附件:

佛山市三水区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省级、市级和区级定价，截止时间为2019年10月31日）

| 类型 | 一级项目 | 二级项目 | 收费标准 | 收费文件（文号） | 定价部门 | 行业主管部门 | 是否涉企 |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 定价方法 | 备注 |
|--------|-----------|--|---|---|---------------|--------|------|----------|----------|---------|--|
| 交通服务收费 | 车辆通行费 | 经营性公路（含桥梁和隧道）通行费 | 高速公路：客车基本费率四车道0.45元/车公里，六车道0.6元/车公里，货车执行完全计重收费，基本费率为四车道0.09元/吨公里，六车道及以上0.12元/吨公里。 | 粤办函〔2012〕351号、粤交费〔2015〕1031号 | 省交通运输厅，省发展改革委 | 交通运输部门 | 是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三水大桥：3元/车次-28元/车次，详见粤价〔1996〕17号、佛价〔2005〕87号 |
| | | 渡口通行费 | 西南交通战备渡口公路渡口过渡收费标准：1元/次-22元/次，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收费文件 | 三发改价复〔2010〕5号 | 区发展和改革局 | 区交通运输局 | 是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现定价目录中为公路渡口过渡收费标准，省拟通过修订定价目录与国家名称保持一致。 |
| | 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 | 公共文化、交通、体育、医疗、教育等公共设施配套停车场（库、泊位），具有垄断经营特征停车场（库、泊位）收费 政府投资建设（设立）的停车场（库、泊位）收费 | 医院配套停车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1小时（含）或2小时（含）内免费，24小时内4元-40元/辆；西南街道内停车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30分钟（含）内免费，24小时内3元-25元/次·辆；机场、车站、码头、旅游景点、口岸配套停车场，公交枢纽站及地铁换乘站停车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含政府列管的露天公共停车场）：20分钟（含）内免费，24小时内1元-60元/辆；公共（益）性单位配套停车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30分钟（含）内免费，24小时内5元-10元/次·辆，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收费文件 | 三发规价复〔2014〕2号、三发统价复〔2015〕7号、三发统价复〔2016〕3号、三发统价〔2017〕36号 | 区发展和改革局 | 区交通运输局 | 否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现定价目录中为具有自然垄断经营和公益性特征的机动车停放设施服务收费标准，省拟通过修订定价目录与国家名称保持一致。 |

| 类型 | 一级项目 | 二级项目 | 收费标准 | 收费文件（文号） | 定价部门 | 行业主管部门 | 是否涉企 |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 定价方法 | 备注 |
|----------|-----------------------|-------------|---|---|---------------|-------------|------|----------|----------|---------|--|
| 交通服务收费 | 港口重要服务收费 | 引航（移泊）费 | 引领国内航线船舶进出港0.18元/计费吨；引领国内航线船舶在港内移泊0.135元/计费吨。 | 粤交〔2019〕9号、粤交港〔2019〕302号 | 省交通运输厅，省发展改革委 | 交通运输部门 | 是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现定价目中为中央定价外的港口引航、拖轮等垄断服务收费，授权广州、深圳市人民政府核定其行政辖区内中央定价外的港口引航、拖轮等垄断服务收费。根据交水规〔2019〕2号引航费、拖轮费、围油栏费、停泊费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仍将继续按照该文件执行，今后省将通过修订定价目录保留。 |
| | | 拖轮费 | 4200元—17100元/拖轮艘次。 | 粤交〔2019〕9号、粤交港〔2019〕302号 | 省交通运输厅，省发展改革委 | 交通运输部门 | 是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
| | | 围油栏费 | 500净吨以下（含）493元/船·次；501—1000净吨（含）986元/船·次，1000净吨以上1400元/船·次。 | 粤交〔2019〕9号、粤交港〔2019〕302号 | 省交通运输厅，省发展改革委 | 交通运输部门 | 是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
| | | 停泊费 | 停泊在港口码头、浮筒的船舶0.03元/计费吨·日。货物及集装箱装卸货上下旅客完毕4小时后，因船方原因继续留泊的船舶；非港口原因造成的等修、检修的船舶（等装、等卸和装卸货物及集装箱过程中的等修、检修除外）；加油加水完毕继续留泊的船舶；非港口工人装卸的船舶，0.10元/计费吨·日。 | 粤交〔2019〕9号、粤交港〔2019〕302号 | 省交通运输厅，省发展改革委 | 交通运输部门 | 是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
| | 高速公路清障救援服务费 | 拖车费 | 基价420元—900元/车·次，加收标准10元—25元/车公里，上限价670元—1525元。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收费文件 | 粤发改价格函〔2019〕3209号 | 省发展改革委 | 交通运输部门 | 是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现定价目中为高速公路交通事故、故障车辆救援服务收费标准。 |
| | | 吊车费 | 900元—4000元/车次。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收费文件。 | 粤发改价格函〔2019〕3209号 | 省发展改革委 | 交通运输部门 | 是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
| 公用事业服务收费 | 污水处理费（按经营服务性收费管理的） | 非居民污水处理费 | 佛山市三水中心科技工业园工业污水处理费收费标准：1.32元/立方米；佛山市三水区金本水乡工业园工业污水处理费收费标准：1.96/立方米；佛山市三水工业园区大塘园工业污水处理费收费标准：4.33元/吨（含增值税）—64.92元/吨（含增值税），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收费文件 | 三发规价复〔2010〕5号、三发规价函〔2011〕18号、三发统价复〔2016〕2号、三发改价〔2019〕6号 | 区发展和改革局 |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利局 | 是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
| | 生活垃圾处理收费（按经营服务性收费管理的） | 居民生活垃圾处理收费 | 城镇居民住户每户每月收取生活垃圾处理费12元；物业管理小区内的居民住户，每户每月收取生活垃圾运输和处理环节费用4元；农村居民以自然村为单位按实际产生生活垃圾量计收，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收费文件 | 三发规价〔2011〕25号 | 区发展和改革局 | 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否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
| | | 非居民生活垃圾处理收费 | 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收费文件 | 三发规价〔2011〕25号 | 区发展和改革局 | 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是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

| 类型 | 一级项目 | 二级项目 | 收费标准 | 收费文件（文号） | 定价部门 | 行业主管部门 | 是否涉企 |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 定价方法 | 备注 |
|----------|---------------|-------------|---|--------------------------------|-------------------------|--------------|------|----------|----------|---------|---|
| 公用事业服务收费 | 有线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 | 基本收视维护服务 | 19.2元/月-26元/月，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收费文件 | 佛发改价费〔2019〕11号 | 市发展改革局 | 市文广旅体局 | 否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现定价目录中为有线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服务费、装机服务费和IC卡补卡工本费。其中装机服务、IC卡补卡工本费，省拟通过修订定价目录放开。 |
| | | *装机服务 | 已入住宅的，每户50元；未入住宅的，或户内需要重新布线的，主机每台100元，副机每台50元，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收费文件 | 佛发改价费〔2019〕11号 | 市发展改革局 | 市文广旅体局 | 否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
| | | *IC卡补卡工本费 | 不超过60元，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收费文件 | 佛发改价费〔2019〕11号 | 市发展改革局 | 市文广旅体局 | 否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
| 其他特定服务收费 | 公证服务收费 | 证明文件文书类公证收费 | 80元—100元/件，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收费文件。 | 粤发改规〔2018〕1号、粤发改价格函〔2019〕3102号 | 省发展改革委，省司法厅 | 司法部门 | 是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
| | | 证明法律事实类公证收费 | 按标的额收费；按计时收费；按件收费。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收费文件 | 粤发改规〔2018〕1号、粤发改价格函〔2019〕3102号 | 省发展改革委，省司法厅 | 司法部门 | 是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
| | 司法鉴定服务收费 | 法医类司法鉴定收费 | 35元—6000元/单位，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收费文件 | 粤发改规〔2017〕9号、粤发改价格函〔2019〕3103号 | 省发展改革委，省司法厅 | 司法部门 | 是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
| | | 物证类司法鉴定收费 | 按每单位收费；按标的额收费。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收费文件 | 粤发改规〔2017〕9号、粤发改价格函〔2019〕3103号 | 省发展改革委，省司法厅 | 司法部门 | 是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
| | | 声像资料类司法鉴定收费 | 24元—4200元/单位，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收费文件 | 粤发改规〔2017〕9号、粤发改价格函〔2019〕3103号 | 省发展改革委，省司法厅 | 司法部门 | 是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
| | 住房物业管理费 | | 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的物业服务收费标准，由物业服务企业在区制定的最高政府指导价范围内，根据物业服务级别和服务内容对应的收费标准，以菜单式组合确定，我区的最高政府指导价为1.08元/平方米/月—2.28元/平方米/月。《佛山市三水区物业服务级别和服务内容及收费标准》详见三发改价〔2019〕11号文件。 | 佛发改价〔2019〕4号、三发改价〔2019〕11号 |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和水利局 |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 是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现定价目录中为保障性住房物业服务收费、普通住宅（含业主自有产权车位、车库）前期物业服务收费；别墅除外。省拟通过修订定价目录与国家名称保持一致。 |

| 类型 | 一级项目 | 二级项目 | 收费标准 | 收费文件（文号） | 定价部门 | 行业主管部门 | 是否涉企 |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 定价方法 | 备注 |
|--------------------|--|--|---|------------------------------|-------------|--------|------|----------|----------|--|---|
| 其他特定服务收费 | 危险废物处置费 | 医疗废物处置费 | 有固定床位：3.30元/床·日、无固定床位：按月产生量分档收费：2000元-49000元，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收费文件 | 佛发改收〔2015〕25号 | 市发展改革局 | 市生态环境局 | 是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现定价目录中为危险废物处置价格，省拟通过修订定价目录与国家名称保持一致。 |
| | 电动汽车充电服务收费 | | 不超过0.8元/千瓦时（不含电费），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收费文件 | 佛发改价〔2017〕31号 | 市发展改革局 | 市经信局 | 是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
| | *律师服务收费 | *按计时收费方式收费 | 按计时收费，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收费文件。 | 粤价〔2006〕298号、粤发改价格〔2015〕436号 | 省发展改革委，省司法厅 | 司法部门 | 是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仅限刑事案件辩护和部分民事诉讼、行政诉讼和国家赔偿案件代理。省拟通过修订定价目录放开。 |
| | | *刑事案件辩护 | 按件收费；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收费文件。 | 粤价〔2006〕298号、粤发改价格〔2015〕436号 | 省发展改革委，省司法厅 | 司法部门 | 是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
| | | *涉及财产的民事、行政诉讼收费 | 按标的额收费；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收费文件。 | 粤价〔2006〕298号、粤发改价格〔2015〕436号 | 省发展改革委，省司法厅 | 司法部门 | 是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
| *生猪等牲畜定点屠宰加工服务收费标准 | | 25元/头-120元/头，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收费文件 | 佛价〔2014〕54号、佛发改价〔2016〕35号、佛发改价〔2019〕2号 | 市发展改革局 | 市农业农村局 | 是 | 否 | 否 | 成本加合理利润 | 省拟通过修订定价目录放开。 | |
| *公共文化体育设施 | | 高丰公园五人足球场公共体育设施收费标准： 9:00-18:00为80元/小时，18:00（含18:00）-22:00为90元/小时，出现跨收费时段租场的，按缴费时的收费时段标准收费。 | 三发统价复〔2018〕10号 | 区发展和改革局 |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 否 | 否 | 否 | 免费或低收费 | 现定价目录中为向社会开放、由政府参与投资的学校及其他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收费标准。省拟通过修订定价目录放开。 | |
| 说明 | 1. 法律、行政法规、地方定价目录明确规定实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自动进入本清单；法律、行政法规明确规定实行市场调节价，或不再列入地方定价目录的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自动退出本清单； 2. 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根据价格领域简政放权、放管结合等改革进展，实行动态调整； 3. 标记为“*”的为拟放开、合并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因涉及相关法律法规或定价目录的修订，暂未从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中删除； 4. 收费目录清单不包括《广东省定价目录（2018年版）》商品资源价格、运输价格、旅游景区门票和相关收费、公共租赁住房价格和租金、医疗服务、教育收费、殡葬服务、养老服务等服务收费。 | | | | | | | | | | |